

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0 号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——资产减值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作为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通过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材料的审查，本审计委员会认为：

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，依据充分，公允的反映了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。

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14年2月27日